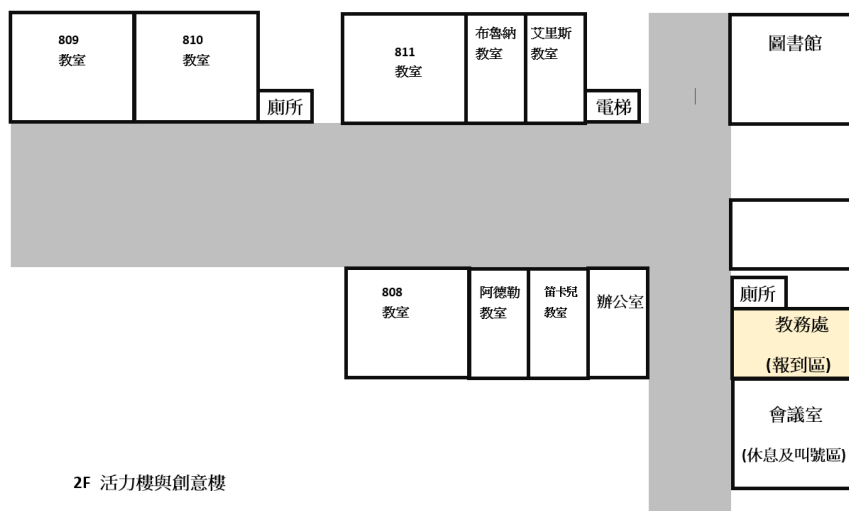


新竹市立竹光國中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代理教師甄選應試流程

一、甄試日期：107.11.07(三)-第 3 招

二、甄試科目：特教

三、考試場地：竹光國中活力樓與創意樓

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應試教師車子可停放於本校大門口鋪面

(二)請於 12：00 前至教務處報到；並於 12：00—12:30 進行資格審查

(三)將於 12：45 至教務處進行統一抽單元籤作業，叫號 3 次不到以棄權論

五、准考證編號：

准考證編號	科目	姓名(中○)	身分證後3碼
S-301	特教	林○綺	848

六、應試流程：

第一位應試考生應試時間為：13:00-13:20

13:00-13:10 試教 10 分鐘

13:10-13:15 教學提問 5 分鐘

10:15-13:20 口試 5 分鐘

試教	10分鐘	
	(8分一短鈴.10分長鈴)	
教學提問	5分鐘	
	(5分長鈴)	
口試	5分鐘	
	(5分長鈴)	